

证券代码：600655

证券简称：豫园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81

债券代码：163038

债券简称：19豫园01

债券代码：163172

债券简称：20豫园01

债券代码：185456

债券简称：22豫园01

上海豫园旅游商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

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| |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| 2024/2/1，由公司董事长黄震先生提议 |
|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| 2024年2月7日~2025年2月6日 |
| 预计回购金额 | 10,000万元~20,000万元 |
| 回购用途 |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|
| 累计已回购股数 | 599.9901万股 |
|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| 0.153998% |
| 累计已回购金额 | 3,625.352807万元 |
|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| 5.98元/股~6.13元/股 |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上海豫园旅游商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2月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议案》。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9.00 元/股，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0,000 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20,000 万元（含）。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。详细情况请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上海豫园旅游商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23）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的规定，本公司现将本次回购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2024 年 6 月，公司未回购公司 A 股股份。截至 2024 年 6 月月底，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5,999,901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153998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 6.13 元/股、最低价为 5.98 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36,253,528.07 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本次回购方案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豫园旅游商城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 7 月 2 日